

上海警方成功侦破公安部督办“2·3”制贩假烟案

两条生产线日夜炮制假“中华”

“软壳”竟使用最新热感应防伪标 涉案金额达 2000 余万元

本报讯 (记者 潘高峰)两层楼的厂房,每层 900 多平方米,出租后为何始终空空如也?谁能想到,其中另有乾坤——暗门背后,藏着一个拥有两条生产线的“地下卷烟厂”。

今天上午,宝山警方和市公安局经侦总队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披露了这起公安部督办“2·3”制贩假烟案件的侦破经过。这是近年来上海捣毁的首个量化制贩假烟窝点,共抓获 18 名犯罪嫌疑人,在上海、江苏两地捣毁制造、储藏假冒品牌卷烟的地下加工窝点,查获大量假冒“中华”“万宝路”等品牌卷烟及制假设备。

今年元月中旬,宝山警方通过一条线索发现了一个以张某为首的犯罪团伙很可能涉嫌生产、销售假烟,而且规模不小。宝山警方在市公安局经侦总队的指导下,成立了“2·3”专案组,此案后被列为公安部督办案件。

在调查中侦查员发现,这是一个分工、管理非常严密的隐藏团伙。团伙首脑在嘉定租赁了两层楼的临时厂房后,并未立即开始生产,而是进行了结构改造,制造了暗门和暗



被捣毁的地下制假工厂

宝恭轩 摄

道,通往隐藏在内部的加工厂。对所有受雇的小工实施全封闭管理,吃住都在暗室之中,外人根本不知道这座静悄悄的厂房里,竟然在热火朝天地日夜生产名牌假烟。

经过两个月的侦查,4月11日上午,宝山公安分局经侦支队联手市局经侦总队等部门,组织警力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专案组在宝山烟

草专卖局及嘉定公安分局的配合下,抓获嫌疑人张某、王某等 18 人,并当场查获假冒“中华”品牌卷烟成品 1408 条、未包装的散装假烟 660 公斤,共计价值约 300 万元。同时,现场查获制造假烟生产线 2 条和用于生产、加工假烟的油封机、烫封机、烟支打码机、油封包装机等设备共计 18 台,以及大量假冒品牌标

识、包装盒、铝箔纸等;专案组还在江苏江都市邵伯镇一仓库内查获另 2 条制造假烟的生产线及油封机、打码机等设备。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交代了制售假烟的犯罪事实。据了解,自 2011 年 5 月起,犯罪嫌疑人张某从广东汕头和福建云霄等地购进制假原辅材料后,组织王某等人雇佣人员进行假烟量化生产加工,并落实专人发货运输,形成产、运、销为一体的制贩假烟网络,涉案金额达人民币 2000 余万元。

在制假手段上,张某也采取了十分隐蔽的方式:团伙先从南方购入伪造的软“中华”外包装,再购入大量硬壳“中华”香烟,将其中的烟卷倒入软包装中,以 650 元每条的价格出售,再购入其他散装烟卷,倒入空出来的硬壳“中华”包装中,以 400 元到 430 元的价格出售。据警方介绍,这些假冒软“中华”的包装仿真度非常高,甚至采用了正品“中华”也刚刚启用不久的热感应防伪标。

现张某等 17 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仍在进一步侦查中。

长宁警方协查 杭州运河男尸线索



本报讯 4月10日下午,在浙江杭州闸弄口地区运河内发现一男尸,约45岁至60岁,身高约1.60米,腹部有10厘米纵向手术刀疤(有胆囊切除手术病史)。同时打捞发现可疑衣裤,衣服为墨绿色,右袖印有“NICHREI”字样,系“日冷食品”。因日冷食品在上海设有分公司,现与杭州警方合作破案的长宁警方向市民征集线索,对提供死者身份协助破案的,将奖励1万元;对提供线索直接破案的,将视情奖励1万-5万元。联系电话:15858107055(施警官)、13061996201(周警官)、0571-110。

与“黄牛”兑换月饼券遭公司解雇

“85 度 C”门店经理被判获赔 6.7 万余元

因认定下属门店经理潘震(化名)私下给“黄牛”兑换月饼券,津味(上海)餐饮公司(即“85 度 C”)解除与潘震的劳动合同,后因不服劳动仲裁裁决又起诉到法院,请求判令不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5.95 万元等。

近日,静安区法院一审判决,由津味餐饮公司支付潘震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关系赔偿金 5.95 万元;支付潘震两年未休年假工资 7758.62 元。

月饼缺货换成面包券

2008 年 9 月 1 日,潘震进入 85 度 C 工作,签署了为期 3 年的《劳动合同》,被聘用为门店经理,每月税前工资 6000 元。之后,潘震的职务被提升为区督导,月薪也相应调高至 8500 元。2011 年 9 月中秋节前夕,因公司备货不足无法满足持月饼券的顾客提货,公司出台规定,允许顾客凭月饼券至下属门店兑换面包现金券。同年 9 月 11 日,潘震

在字条上签字,确认他为“黄牛”兑换了价值 32964 元的月饼券。

当月 30 日,公司以潘震协助“黄牛”利用月饼券套现 32964 元,严重违反公司《员工手册》奖惩制度解雇条款及《劳动合同法》规定为由,向潘震出具《解除劳动合同通知》。

2011 年 10 月 20 日,潘震到公司签收该解除通知。公司为潘震办理了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27 日的退工手续,并支付潘震工资到当月 30 日。因双方对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双倍工资及年休假工资发生争议,2011 年 10 月底,潘震申请劳动仲裁获支持,裁决由公司支付违法解除赔偿金 5.95 万元及两年未休年假工资 7758.62 元。

证据不足不构成违纪

今年 1 月,公司诉至法院,认为该解除劳动合同的行为合理合法,请求法院判令不予支付上述钱款。

法庭上,潘震辩称与“黄牛”兑换月饼券是事实,但这是依据公司规定操作的。因“黄牛”持有月饼券金额较高,为维持门店正常秩序,才要“黄牛”退至门店后门处兑换,而且兑换给“黄牛”的是面包券,不是现金。其声称该行为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不认可原告诉请。

法院认为,本案中原告提供的字条,证明了潘震与“黄牛”兑换现金券的事实,但潘震操办此事是在公司规定的范畴内所行使权利,未损害到公司利益,公司更没有证据证明潘震就此获取了不正当利益,因此这一行为不足以构成严重违纪。

另外,公司举证考勤记录证明潘震的工作表现不佳,但潘震表示身为督导一职,在 2011 年 7 月前是不需要打卡的。据此法院认定原告与潘震解除劳动合同理由不足,判其败诉。

特约通讯员 李鸿光
本报记者 宋宁华

男子自制炸弹快递至女友家
引爆装置意外脱落避免一场惨剧发生

本报讯 (特约通讯员 蔡顺国 记者 孙云)何强不满女友李娜提出分手,竟自制爆炸装置,并伪装成邮包快递至女友家。幸好引爆装置意外脱落,消防特警精确排爆,才避免了惨剧发生。今天上午,经浦东新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浦东新区法院对何强涉嫌爆炸罪一案开庭审理。

去年 12 月的一天中午,快递员敲响李阿婆家门铃,说是给李阿婆的女儿李娜送快递。李阿婆和老伴打开邮包外包装,看到里面装着一个盒子。打开盒盖,两人不禁倒吸一口冷气,只见盒子里装着一个类似炸弹的装置。李阿婆连忙报警,特警赶到后,将这个邮包放入防爆球罐,安全转移到特定点后予以销毁。

警方提供的证据表明,邮包中的物品属于遥控爆炸装置,系高危危险爆炸物品,内含大量钢珠,炸开后对人的伤害半径为 30 至 40 米,在六七米半径内,可能对人体产生致命伤害。

为达到爆炸目的,犯罪嫌疑人将遥控爆炸装置伪装成纸盒,盒盖一旦被打开,就会瞬间引爆。幸好,引爆装置粘贴在纸盒盖内的连动纸片被意外撕开脱落,才避免了灾难发生。

案发后,警方迅速将何强抓获。何强供述,自己原有妻子,后与李娜相爱,不惜离婚净身出户。他在李娜身上花了不少钱,然而到了谈婚论嫁阶段,两人因购房问题产生分歧,李娜竟提出分手。何强几次欲挽回女友芳心未果,决定报复。法院将择日宣布审理结果。(文中当事人均系化名)

廉政公益广告 评选结果揭晓

本报讯 (通讯员 施坚轩 记者 郭剑烽)昨天,上海首届廉政公益广告评选结果揭晓,杨浦区检察院制作的《贪腐必有报》等平面类作品、闸北区检察院制作的《正视孩子的疑问》等视频类作品共 12 件获一、二、三等奖,上海广播电视台、徐汇区检察院获优秀组织奖。上海市检察院检察长陈旭出席颁奖仪式。

炫彩初夏
礼享5.1
4/20(五)~5/6(日)

流行服饰 单柜单张收银条
满198元省100元起
(详情请见各柜折扣牌标示。特价除外)

银具满198元省40元、小家电8折
享好礼级数赠
满800元起赠4级好礼
(不夜城店 满500元起赠4级好礼)

化妆品区4/20(五)~4/22(日)
购800元得1000元礼享卡
4/23(一)~5/6(日)
满800元起赠2级好礼
●详情请见商场海报

● 徐 汇 店: 地铁徐家汇站 64078888
轨道交通1号线徐家汇站(13号出口)
轨道交通9号线徐家汇站(15号出口)

● 淮 海 店: 地铁黄陂南路站 53068888
轨道交通1号线黄陂南路站(2号出口)

● 不夜城店: 地铁上海火车站 63818888
轨道交通1号线汉中路站(1号出口)
轨道交通3号线上海火车站
轨道交通1号线上海火车站(5号出口)
轨道交通4号线上海火车站

太平洋百货